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3-074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南网架	股票代码	0021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建华	张燕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593号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593号	
电话	0571-82783358	0571-82783358	
电子信箱	jiangjh@dngroup.cn	zhangy@dngroup.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536,599,380.08	6,050,687,707.75	6,050,687,707.75	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1,662,388.14	296,908,153.20	296,906,614.05	-2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0,014,403.03	250,941,918.63	250,940,379.48	-1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5,055,019.50	-755,309,598.20	-755,309,598.20	23.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6	0.26	-26.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6	0.26	-26.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3%	4.85%	4.85%	-1.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9,091,963,596.47	17,524,447,829.86	17,524,924,706.93	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99,052,650.76	6,192,451,319.83	6,192,455,121.64	1.7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 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因此公司调整了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涉及的相关数据的期初数。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1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98%	314,515,000.00	0.00	质押	55,000,000.00
杭州浩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2%	74,860,000.00	0.00		
郭明明	境内自然人	4.33%	50,445,991.00	37,834,493.00		
徐春祥	境内自然人	1.54%	18,000,000.00	13,500,000.00		
周观根	境内自然人	1.54%	18,000,000.00	13,500,000.00		
殷建木	境内自然人	1.15%	13,410,000.00	0.00		
郭林林	境内自然人	1.03%	12,020,000.00	0.00		
林天冀	境内自然人	0.94%	10,928,961.00	0.00		
中保理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理想资本科技无限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9,943,382.00	0.00		
何月珍	境内自然人	0.78%	9,087,900.00	6,815,92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杭州浩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是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郭明明为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郭林林和郭明明为兄弟关系。徐春祥、周观根、殷建木、郭林林、何月珍分别为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殷建木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3,410,000股。2.股东郭林林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0,000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2,000,000股,合计持有12,02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分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已获得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10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22455)。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2022年10月2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2455号),收到《反馈意见》后,公司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并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由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于2023年2月17日正式施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交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2023年3月2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128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2023年3月16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02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公司根据相关要求对审核问询函回复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和2023年4月26日、2023年5月10日、2023年5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及其他相关文件。

2023年6月15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召开2023年第43次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3年8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45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公司将按照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春祥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3-075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的规定,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2023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57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114.75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15元,共计募集资金120,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611.32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18,388.68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已预付承销费、律师费、审计费、股权登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535.01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17,853.6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813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17,853.6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15,376.62
	利息收入净额	B2	349.4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477.05
	利息收入净额	C2	15.5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17,853.67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65.0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365.0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65.04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证上〔2022〕12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2022年12月1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分行、2022年11月29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2022年11月28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分行	3310010110120100515180	10.13	
中国建设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33050161702700002109	32.2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	19080201040078245	256.03	
中国银行萧山分行	405247113636	66.60	
合 计		365.0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半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7,853.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77.0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7,853.6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杭州湾智慧谷二期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否	70,000.00	68,388.68	0.00	68,388.68	100.00		17.85%	[注]	否	
2、桐庐县第一人民医院(120急救指挥中心)迁建工程EPC总承包	否	20,000.00	20,000.00	2,477.05	20,000.00	100.00		9.82%	[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	29,464.99	0.00	29,464.9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0,000.00	117,853.67	2,477.05	117,853.67	1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月2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项决策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相关审批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53,897.1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公司杭州湾智慧谷二期项目EPC工程总承包项目的预计效益是累计毛利率15.14%,截止2023年6月底,公司募集资金已投入68,388.68万元,累计毛利30,187.56万元,累计毛利率17.85%,达到预计效益

2.公司桐庐县第一人民医院(120急救指挥中心)迁建工程EPC总承包项目的预计效益是累计毛利率12.41%,截止2023年6月底,公司募集资金已投入20,000.00万元,累计毛利2,696.57万元,累计毛利率9.82%,暂未达到预计效益

由于上述两个钢结构建设项目尚在建设中,最终效益尚无法确定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3-072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3日以邮件或专人送出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郭明明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74)同时刊登在2023年8月3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75)详见刊登在2023年8月3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3-073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3日以邮件或专人送出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74)同时刊登在2023年8月3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该专项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75)详见刊登于2023年8月3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3-075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的规定,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2023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57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114.75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15元,共计募集资金120,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611.32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18,388.68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已预付承销费、律师费、审计费、股权登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535.01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17,853.6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813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17,853.6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15,376.62
	利息收入净额	B2	349.4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477.05
	利息收入净额	C2	15.5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17,853.67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65.0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365.0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65.04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证上〔2022〕12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2022年12月1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分行、2022年11月29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2022年11月28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分行	3310010110120100515180	10.13	
中国建设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33050161702700002109	32.2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	19080201040078245	256.03	
中国银行萧山分行	405247113636	66.60	
合 计		365.0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件: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40,204.4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3,261.2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2,138.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万元)(1)	本年度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万元)(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万元)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	否	34,713.66	34,713.66	2,761.26	8,852.9	25.50%	2024-06-30	0	不适用	否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505.25	3,505.25	500.00	1,300	37.09%	2024-06-3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85.50	1,985.50	0	1,985.50	100%	--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0,204.41	40,204.41	3,261.26	12,138.4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0	0	0	0	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0	0	0	0	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0	0	0	0	0	--	--	--	--	
合计	--	40,204.41	40,204.41	3,261.26	12,138.4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及"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于宏观环境的变化影响,工程建设出现不同程度的放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3年6月30日延长至2024年6月30日。该事项已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3-083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拓山重工	股票代码	0012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涛	饶耀成	
办公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桐南大道	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桐南大道	
电话	0563-6021555	0563-6021555	
电子信箱	tuoshan@tuoshangroup.com	raoyaocheng@tuoshangrou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70,034,501.52	351,593,781.72	351,593,781.72	-2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60,846.69	43,313,665.04	43,313,665.04	-9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48,621.22	35,251,091.07	35,251,091.07	-9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5,244,556.45	-26,220,248.33	-26,220,248.33	-644.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3	0.77	0.77	-94.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23	0.77	0.77	-94.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12.01%	12.01%	-11.5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119,777,780.91	1,104,069,940.08	1,104,068,277.58	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62,939,390.94	759,778,544.25	759,776,881.75	0.4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杨顺	境内自然人	55.97%	41,788,377.00	41,788,377.00		
徐建凤	境内自然人	11.19%	8,354,418.00	8,354,418.00		
游亦云	境内自然人	5.59%	4,177,205.00	4,177,205.00		
广德广和管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1,680,000.00	1,680,000.00		
徐佳伟	境内自然人	0.84%	626,700.00			
曹勇	境内自然人	0.41%	302,600.00			
UBS AG	境外法人	0.30%	224,743.00			
林子	境内自然人	0.26%	193,000.00			
陈潘宇	境内自然人	0.19%	142,000.00			
顾青	境内自然人	0.16%	122,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杨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建凤为实际控制人徐杨顺的兄弟;游亦云为实际控制人徐杨顺配偶游玺湖的兄弟;广德广和管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实际控制人徐杨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杨顺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3-081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88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666,7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元,发行价格为24.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60,320,822.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58,276,722.00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02,044,100.00 元。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6月17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6月17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279 号《验资报告》。

(